



## 初级会计实务教材精讲班

### 考点 2 应交增值税

(二) 一般纳税人的账务处理	<p>3. 销售等业务的账务处理</p> <p>(2) 视同销售</p> <p>①包括的情形：企业将自产或委托加工的货物用于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作为投资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体工商户、分配给股东或投资者、对外捐赠等</p> <p>②分录</p> <p>借：应付职工薪酬/长期股权投资/利润分配/营业外支出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应交税费——简易计税</p>
----------------	---

**【例 5-31】承【例 5-26】** 2020 年 6 月，甲公司发生视同销售交易或事项如下：

(1) 10 日，以公司生产的产品对外捐赠，该批产品的实际成本为 200 000 元，市场不含税售价为 250 000 元，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税额为 32 500 元。

借：营业外支出 232 500  
    贷：库存商品 200 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32 500 (=250000 ×13%)

(2) 28 日，甲公司将一批原材料对外进行长期股权投资。该批原材料实际成本为 600 000 元，双方协商不含税价值为 750 000 元，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税额为 97 500 元。

借：长期股权投资 847 500  
    贷：其他业务收入 750 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97 500 (=750 000 ×13%)

同时：

借：其他业务成本 600 000  
    贷：原材料 600 000

(二) 一般纳税人的账务处理	<p>4. 交纳增值税</p> <p>①企业交纳当月应交的增值税</p> <p>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已交税金）     贷：银行存款</p> <p>②企业交纳以前期间未交的增值税</p> <p>借：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p>
----------------	---

**【例 5-32】承【例 5-26】到【例 5-31】** 2020 年 6 月，甲公司当月发生增值税销项税额合计为 525 200 元，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合计为 29 900 元，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为 195 050 元。甲公司当月应交增值税计算结果如下：

当月应交增值税= 525 200 + 29 900 -195 050 = 360 050 （元）

甲公司编制如下会计分录：



##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未交增值税） 360 050  
 贷：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360 050

(二) 一般纳税人的账务处理	5. 月末转出多交增值税和未交增值税 ①对于当月应交未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②对于当月多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多交增值税）
----------------	--

【例 5-33】承【例 5-22】2020 年 7 月，甲公司交纳 7 月末交的增值税 360 050 元，编制如下会计分录：

借：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360 050  
 贷：银行存款 360 050

【例题·判断题】企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取得准予从销项税抵扣的增值税扣税凭证，但尚未经税务机关认证的进项税额记入“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 ）

【答案】正确

【解析】“待认证进项税额” 明细科目，核算一般纳税人由于未经税务机关认证而不得从当期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包括：一般纳税人已取得增值税扣税凭证、按照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准予从销项税额中抵扣，但尚未经税务机关认证的进项税额；一般纳税义人已申请稽核但尚未取得稽核相符结果的海关缴款书进项税额。

(三) 小规模纳税人的账务处理	1. 采用简化的方法，即购进货物、应税服务或应税行为，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一律不予抵扣，直接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或资产。 <b>【提示】</b> 没有进项税额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2. 小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或应税行为时，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应纳税额 = 不含税销售额 \times 征收率$ $不含税销售额 = 含税销售额 \div (1 + 征收率)$ 借：银行存款等科目 贷：主营业务收入等科目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
-----------------	--

【例 5-34】某企业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增值税征收率为 3%，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该企业发生经济交易如下：购入原材料一批，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价款为 30 000 元，增值税税额为 3 900 元，全部款项以银行存款支付，材料已验收入库。销售产品一批，开具的普通发票上注明的货款（含税）为 51 500 元，款项已存入银行。用银行存款交纳增值税 500 元。该企业应编制如下会计分录：

(1) 购入原材料：

借：原材料 33 900



##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贷：银行存款 33 900

(2) 销售产品：

借：银行存款 51 500

贷：主营业务收入 50 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 1 500

不含税销售额=含税销售额÷(1+征收率)=51 500÷(1+3%)=50 000(元)

应纳增值税=不含税销售额×征收率=50 000×3%=1 500(元)

(3) 交纳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 1 500

贷：银行存款 1 500

**【例题·判断题】**小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采用销售额和应纳增值税合并定价的方法向客户结算款项时，应按照不含税销售额确认收入。( ) (2018年)

**【答案】**√

(四) 差额征税的账务处理	<p>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营改增试点政策的规定，对于企业发生的某些业务无法通过抵扣机制避免重复征税的，应采用<b>差额征税方式</b>计算交纳增值税。</p> <p><b>1. 企业按规定相关成本费用允许扣减销售额的账务处理</b></p> <p>发生成本费用时，按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p> <p>借：主营业务成本</p> <p>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p> <p><b>待取得合规增值税扣税凭证且纳税义务发生时</b>，按照允许抵扣的税额：</p> <p>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p> <p>贷：主营业务成本</p>
---------------	---

**【例 5-35】**某旅行社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交增值税采用差额征税方式核算。2020年10月，该旅行社为乙公司提供职工境内旅游服务，向乙公司收取含税价款318 000元，其中增值税18 000元，全部款项已收妥入账。旅行社以银行存款支付其他接团旅游企业的旅游费用和其他单位相关费用共计254 400元，其中，因允许扣减销售额而减少的销项税额14 400元。该旅行社应编制如下会计分录：

(1) 确认旅游服务收入：

借：银行存款 318 000

贷：主营业务收入 300 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8 000

(2) 支付旅游费用等：

借：主营业务成本 254 400

贷：银行存款 254 400

(3) 根据增值税扣税凭证抵减销项税额，并调整成本：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抵减) 14 400

贷：主营业务成本 14 400

上述会计分录(2)、(3)可合并编制如下会计分录：

借：主营业务成本 240 000



##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抵减）	14 400
贷：银行存款	254 400

(四) 差额征税的账务处理	<p>2. 企业转让金融商品按规定以盈亏相抵后的余额作为销售额转让金融商品</p> <p>(1) 月末，如产生转让收益，则按应纳税额</p> <p>借：投资收益 贷：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p> <p>(2) 如产生转让损失，则按可结转下月抵扣税额</p> <p>借：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贷：投资收益</p> <p>(3) 交纳增值税时</p> <p>借：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p> <p>(4) 年末，“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科目如有借方余额</p> <p>借：投资收益等科目 贷：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p>
---------------	--

【例题·判断题】企业金融商品转让收益应交的增值税，冲减投资收益。（ ）（2020年）

【答案】√

(五) 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和技术维护费抵减增值税额的账务处理	<p>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企业初次购买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支付的费用以及缴纳的技术维护费允许在增值税应纳税额中<b>全额抵减</b></p> <p>账务处理：</p> <p>(1) 企业初次购入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p> <p>借：固定资产 贷：银行存款/应付账款</p> <p>按规定抵减的增值税应纳税额</p> <p>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减免税款）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贷：管理费用</p> <p>(2) 企业发生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技术维护费</p> <p>借：管理费用 贷：银行存款</p> <p>按规定抵减的增值税应纳税额</p> <p>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减免税款）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贷：管理费用</p> <p>【提示】小微企业在取得销售收入时，应当按照现行增值税制度的规定计算应交增值税，并确认为应交税费，在达到增值税制度规定的免征增值税条件时，将有关应交增值税转入当期损益。</p>
----------------------------------	--



## 老会计-用心传递温度

【例 5-36】某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初次购买数台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作为固定资产核算，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价款为 38 000 元，增值税税额为 4940 元，价款和税款以银行存款支付。该公司应编制如下会计分录：

(1) 取得设备，支付价款和税款时：

借：固定资产	42 940
贷：银行存款	42 940

(2) 按规定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时：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减免税款）	42 940
贷：管理费用	42 940

老会计  
www.lkj100.com